第八届“十堰环保卫士”事迹简介

陈安林，男，38岁，丹江口市三官殿办事处党委副书记、主任。他把打赢“蓝天、碧水、净土”保卫战作为生态绿色发展方向，带领三官殿近5万群众共同守护良好生态环境。他积极探索绿色发展路径，全力打造“两山”实践创新基地，扎实推进“五城联创”和农村环境整治工作，积极引导群众共建美好家园。

陈进春，男，47岁，市生态环境局丹江口分局总工程师。在分管环境执法工作中，他从源头上把好生态环境执法关，以严格的监管推动打好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。在环保督察(查)问题整改工作中，他始终冲在前干在先，较好地完成了中央环保督察省级“回头看”、长江大保护暗访检查等交办问题整改任务。

郭龙银，男，45岁，郧西县夫河镇党委书记。他带领全镇坚持以生态文明建设为重点，把环境保护作为重大民生工程。构筑安全高效的清洁能源产业体系，倡导简约适度、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，组织开展创建节约型机关、绿色家庭、绿色学校、绿色社区等行动，严格执行生态环境保护制度。

邓楠，男，32岁，郧西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干部。2014年进入郧西县环境监察大队后，他主要负责全县乡镇区域的环境执法、环境信访处理等工作。他在环境执法工作中爱岗敬业、勇于奉献，以强烈的环保工作责任感，认真履职尽责，多次承担和参与重要环境执法案件办理工作。

彭晓东，男，36岁，竹山县得胜镇党委组织(统战)委员。自分管得胜镇环境保护工作以来，先后参与完成集镇污水管网延伸及污水处理厂提标、集镇水厂提档升级、施家河尾矿库治理、7个乡村振兴“5+1”示范村村庄环境综合整治等环境保护基础性工作，该镇环境保护工作长期位居全县前列。

董艳芳，女，46岁，市生态环境局竹山分局综合执法大队干部。她是一名环保“老兵”，24年来冲锋战斗在基层环境执法一线，爱岗敬业、恪尽职守、任劳任怨、勤恳工作。她善于学习环保方面法律法规，敢担当，善担当，在执法过程中敏锐性强，发现问题毫不留情，能做到“有案必查、查必有果”，敢于较真碰硬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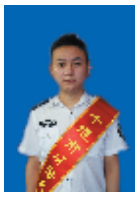

杜强，男，31岁，竹溪县环境保护监测站监测员。他注重学习环境监测业务知识、技术规范，不断提升业务能力，较好地完成各项监测工作。他任劳任怨，承担竹溪县母天的空气质量日报发送，日复一日从不间断。竹溪县城区空气质量连续几年排名全市第一。

李峰，男，28岁，竹溪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干部。他从全新角度重新审视环境信访工作，在信访案件接诉方式、处理方法、案件反馈等方面创造性地开展工作，取得良好成效。对群众来信来访，他坚持文明受理、及时出现场、限期结案、跟踪问效、急事急办的原则，积极参与协调和及时调查处理，受到群众好评。

祁正坤，男，30岁，市生态环境局房县分局办公室主任。他本着“认真做事，踏实做人，勤勉敬业”的原则，勤奋学习，甘于奉献。多年来，他在环境保护工作中，始终坚持尽责以情、善思以行、成事以先、省身以严，用自己的那份爱心、那股干劲、那份执著、那份热情，树立了环保工作人员的良好形象。

陈娟，女，51岁，市生态环境局房县分局干部，多次参加环保专项行动。2019年3月，按照环保部统一部署，赴河北参加21轮蓝天保卫战。在案件处理方面，她先后成功处理多起环保违法案件，并积极督促企业进行整改；在处理环境信访投诉工作中，她及时了解群众诉求，做到件件有回复，群众满意率达100%。

尚宗军，男，44岁，郧阳区人民政府机关党组成员。他担任神定河流域综合治理工作指挥部办公室主任，牵头协调、督办推进综合治理项目工程建设。他经常深入施工工地一线，与施工技术人员一道研究解决实际问题。每当遇到项目审批、征地拆迁、矛盾化解等难题，他会及时研究解决，全力支持项目建设顺利推进。

曾自锋，男，47岁，市生态环境局郧阳分局副局长。他攻坚克难，着力抓好土壤污染防治，扎实推进生态文明创建，精心打造中国生态文明论坛十堰年会解放军青年林考察点，高质量承办中国生态文明论坛十堰年会“土壤分论坛”，全面展示郧阳区生态文明建设成果，大大提升郧阳区的知名度和影响力。

孔令刚，男，43岁，张湾区政府办副主任科员。2018年抽调到张湾区神定河流域治理达标攻坚工作专班办公室工作，在他和专班同志们的共同努力下，神定河水质在短短的一年多时间基本消除劣Ⅴ类，部分支沟长期实现Ⅲ、Ⅳ类水，彻底改善了水质面貌，提升了河道周边人居环境。

曹艳丽，女，34岁，市生态环境局张湾分局干部。负责张湾区污染防治攻坚战、国家生态环境功能区县域生态考核等重点工作，以及大气及水污染防治、环境监察执法等单位常规工作。2019年，她负责的国家、省环保督察以及市环委会交办问题整改销号工作，得到市整改督察办的肯定。

柯茗炜，男，35岁，茅箭区河道管理所所长。通过组织实施碧水保卫战“迎春行动”“清流行动”“示范创建”等，扎实开展清河保洁、违建清理、划界确权、河岸绿化、工业污染整治、农村垃圾治理、入河排污口整治等七个专项行动，切实保障河长制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。

孙少武，男，35岁，市生态环境局茅箭分局办公室主任。他除了完成全局千头万绪的事务性工作外，还撰写了大量总结、汇报、经验交流、领导讲话、政务信息等文字材料。虽然经常没日没夜加班加点，但他毫无怨言，不断勉励自己做到“参谋服务质量更高一点，办文办会考虑更精细一点，协调关系能力更强一点，与上下左右联系更紧密一点”。

柯希庆，男，武当山特区财政局副局长。自分管生态环境资金以来，他积极配合相关职能部门，向上争取专项资金，重点把污水处理、农村农业污染防治、生态保护与修复等项目放在优先位置，向省、市有关部门申报环保项目11个，申报环保类专项资金11240万元，并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绩效，积极为生态环保工作护航。

李波，男，47岁，东风商用车有限公司安技环保部环境保护科科长。他带头编制《东风商用车有限公司环保责任制》，明确公司各级员工环保职责。修订《东风商用车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》，完善事前预警、应急处置、资源调配、事后整改等流程措施。积极推进环保设备设施投资，奋力引导公司向汽车行业环保领军企业迈进。

虢伟，男，36岁，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四级主任科员。他积极参加单位文明创建、爱国卫生运动等工作，认真组织好全办每一次文明创建志愿服务活动，扎实开展包联社区环境综合整治；积极组织开展节约型机关创建活动，时时处处抓好节能减排；做好垃圾分类宣传工作，积极推动单位实施垃圾分类。

田丽丽，女，41岁，市财政局副科长。她切实履行科室工作职责，全力服务全市环境保护和污染治理工作，认真组织开展。在丹江口库区水污染防治及水土保持“十二五、十三五”规划项目监管及生态文明建设各类项目资金拨付监管、实施调度、验收及绩效评价等各项工作中，作出积极努力。

赵茵，男，48岁，市河道管理处维护管理科科长。在我市编制《丹江口库区及上游水污染防治和水土保持“十二五”规划》期间，他为了收集相关数据，不怕脏、不怕苦，徒步深入市、区河道77条防洪沟，开展取样、流量监测，为规划编制工作提供坚实技术支撑。2018年“两河”攻坚行动开展以来，他先后30多次深入城区大小河道开展考察工作。

周崇敏，女，34岁，市水产技术推广站副站长。她在农业面源污染整治专项行动中，积极参与全市农业污染问题摸排和整改监督工作；定期开展巡河检查，及时发现并治理流域内农业污染问题；在日常农技推广工作中，坚持把农业技术指导与环境保护工作相结合，积极宣传环保理念。

付建国，男，45岁，市渣土管理处党支部书记。他组织建立健全施工工地、渣土消纳回填场、渣土运输公司日常管理台账，对城区在建工地、渣土运输公司实行问题曝光、考核排名、挂牌督办、集中约谈、列入城管诚信体系黑名单等管理方式，研究制定施工工地“七个管理标准”，有效解决市民投诉的渣土车乱跑、乱倒、扬尘污染等问题。

何士丹，男，40岁，市供排水监督管理处排水管理科科长。他任劳任怨、甘于奉献，长期奋战在排水管理与污水治理工作一线，相继参加城区污水管网建设维护、城市黑臭水体整治、神定河汛河水质达标攻坚等工作，用青春和汗水为我市水污染治理工作作出贡献。

李超，男，42岁，市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医疗服务监督科科长。他始终坚持“守护健康，服务大局”的服务宗旨，注重强化医疗废物源头管理，不断完善医疗废物长效管理机制，大力督促医疗机构落实主体责任，实现了医疗废物分类收集、规范包装和安全贮存的全程管理。

顾才华，女，39岁，市创文办未成年人工作处副处长。她结合文明校园创建活动，积极组织开展环保知识进校园、生态环保一日行活动等；通过组织开展“小手拉大手”活动，带动家长一起参与捡拾垃圾、种植爱心树、一江清水北送志愿服务活动等，营造了一名学生带动一个家庭、文明整个社会的良好创建氛围。

黄勤，女，34岁，十堰晚报、秦楚网全媒体编辑部大政务中心主任。她带领团队连续多年深耕环保宣传“责任田”，先后策划大型环保活动几十余场，借助新媒体渠道广泛传播生态文明理念，始终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将“两山”理念落实到具体行动中，为十堰建设“现代新车城、绿色生态市”不断贡献力量。

冯友军，男，55岁，市生态环境局环境影响评价科科长。在市民服务中心生态环境准入窗口，他带领科室人员用新姿态、新作为、新业绩展示了生态环保铁军的新形象。2019年组织完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500多个，建设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验收200多个，组织审核发放排污许可证3000多家。

吴双，女，31岁，市生态环境局综合科干部。她先后参与我市“十二五”和“十三五”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核查核算、编制大气污染防治年度实施方案、修订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等工作，并为编制十堰市大气挥发性有机物份物种源排放清单、统计年鉴等提供过详细资料。

黄宵，男，34岁，市生态环境局张湾分局干部。他参与编辑的《十堰市高污染燃料禁燃区通告》等文件，为我市生态文明制度建设作出了有益探索。（记者**王雁博** 整理）